

玉井區公所災害防救宣導

~ 災民收容業務簡介 ~



單位：社會課

時間：110.03.25

簡報大綱

- 一、本區避難收容處所簡介
- 二、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作業流程(緊急安置)
- 三、災民收容短、中期安置規劃

一、玉井區避難收容處所簡介(緊急安置)



玉井區公所



玉井體育館



玉井國小



玉井國中



玉井工商



望明里活動中心



豐里里活動中心



沙田里活動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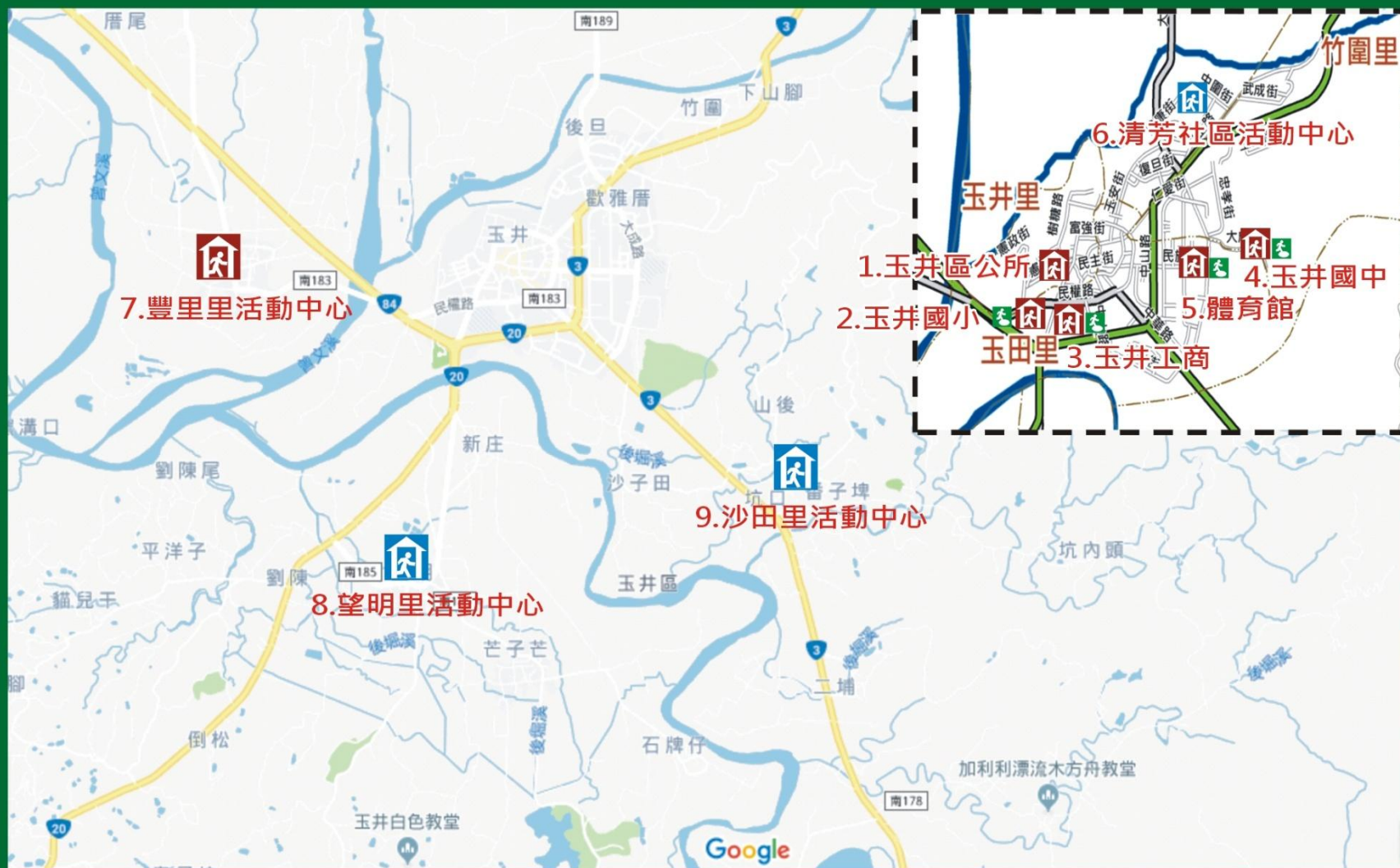
清芳社區活動中心

臺南市玉井區避難收容處所一覽表

項次	名稱	室內收容(人)	室外收容(人)	收容里別	災害類別
1	玉井公所	30	0	玉井、豐里	水災、土石流
2	體育館	200	50	玉田	水災、地震
3	玉井國小	300	300	玉井	水災、地震
4	玉井國中	200	600	玉田、竹圍	水災、地震
5	玉井工商	200	300	玉井、玉田	水災、地震
6	望明活動中心	50	0	望明、三和、層林	水災
7	豐里活動中心	50	0	豐里	水災、土石流
8	清芳活動中心	30	0	中正	水災
9	沙田活動中心	30	0	沙田、三埔	水災
	小計	1090	1300		

臺南市玉井區避難收容處所位置圖

107年9月



1.玉井區公所
2.玉井國小

3.玉井工商
4.玉井國中

5.體育館
6.清芳社區活動中心

7.豐里里活動中心
8.望明里活動中心

9.沙田里活動中心

複合型避難收容處所

Multi-function
Evacuation Shelter



適用災害類型：水災、震災

玉井國小

Yujing Elementary School

室內

空間面積 1900 m²
容納人數 300 人

室外

空間面積 4500 m²
容納人數 300 人

玉井區公所107年12月製作
(06)5741141

水災避難收容處所

Flooding
Evacuation Shelter



望明里活動中心

Wang-Ming Village Activity Center

空間面積 422 m²

容納人數 50 人

玉井區公所107年12月製作
(06)5741141

臺南市

玉井區玉井國民小學

避難收容處所平面配置圖

化育館



臺南市

玉井區玉井國民小學

避難收容處所平面配置圖

操場



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專區

性別主流化專區

認識玉井

鄰里走訪

社區發展

便民服務

課室專欄

災害防救專區

最新活動消息

政府公開資訊

懷恩堂

觀光旅遊

災害
防救專區



公告本市實名（聯）制之防疫措施，並自即日起生效

下一則 上一則 更多

最新消息

招標資訊

防災訊息

活動預告



臺南市玉井區公所

Yujing District Office, Tainan City

首頁 > 災害防救專區 > 避難收容處所清冊

避難收容處所清冊



Q -

上版日期	標題	公告單位
110-02-01	110.02.01修正避難收容處所一覽表	社會課
109-11-11	109.11.11修正避難收容處所一覽表	社會課
109-08-12	109.08.12修正避難收容處所一覽表	社會課
109-01-06	更新玉井區避難收容處所一覽表109.01.06	社會課
108-09-10	更新玉井區避難收容一覽表108.09.10	社會課
108-03-12	更新玉井區避難收容一覽表108.03.12	社會課

回上一頁

回最上面

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專區

性別主流化專區

認識玉井

鄰里走訪

社區發展

便民服務

課室專欄

災害防救專區

防災訊息

各里防災地圖

避難收容處所清冊

防災資訊網站

區級災害防救計畫

臺南市市民防災手冊

防災宣導及訓練

A

A

A

f

P

Twitter

LINE

Email

二、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作業流程



入內量體溫



辦理報到



災民識別證



大量安置



特別照護



發放物資

二、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作業流程



入內量體溫
(發燒篩檢)



正常體溫 辦理報到



醫療暨傳染
病防治站 

防疫隔離區

體溫超過37.5 °C

二、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作業流程

收容所-防疫措施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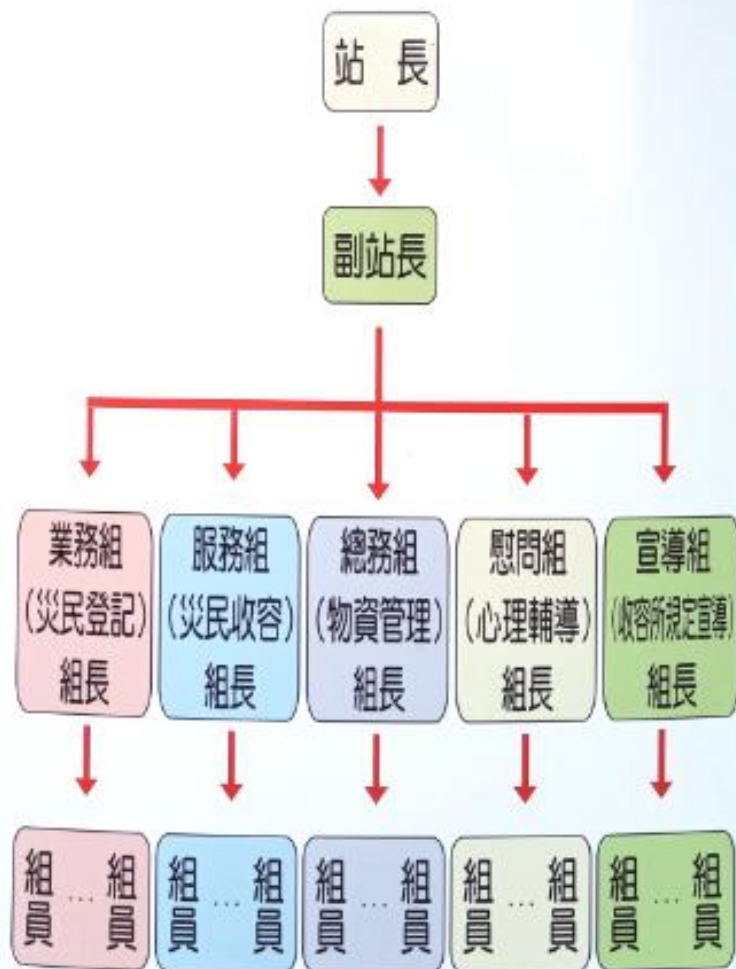
- (一)入內量體溫、噴酒精、戴口罩及實名制
- (二)收容所保持空氣流通與環境清潔
- (三)保持社交距離室內1.5公尺、室外1公尺
- (四)用餐：同桌用餐1.5公尺或分食分眾用餐並避免交談
- (五)定期清潔消毒：廁所、住宿、休息、用餐區...等
- (六)醫療資源：玉井衛生所、柳營奇美、麻豆新樓

二、避難收容處所開設作業流程

收容所-疑似新冠肺炎處置方式

- (一)工作人員或志工發現疑似案件報告本所並通報市府衛生局
- (二)聯繫119派救護車送至醫院並配合衛生局疫調及防疫措施
- (三)等候送醫期間先將病人安置隔離空間並與其他人適當區隔
- (四)病人送醫院後應對隔離空間進行消毒

臺南市玉井區 災民收容所組織系統表



站 長：社會課長

副站長：行政課長

業務組組長：公所人員或志工

服務組組長：公所人員或志工

總務組組長：公所人員或志工

慰問組組長：公所人員或志工

宣導組組長：公所人員或志工

各組組員：各里志工、民防團、
巡守隊

★ 志工：防災志工、防疫志工、環保志工..等

臺南市玉井區 災民收容所作業程序

步驟一

災民登記

1. 醫療檢傷、傷患優先緊急處理
2. 持身分證里民簽名、蓋章或按指紋
3. 持登記表辦理收容手續



步驟二

災民收容

1. 災民接受分類編組
2. 編號造冊→發災民識別證→分配床位、桌次→介紹環境



步驟三

災民救濟

1. 發放民生物資
2. 分配捐贈財物



步驟四

災民服務

1. 慰問災民、情緒安撫
2. 視災民臨時需要請求服務



步驟五

災民遣送

1. 繳交領用物品
2. 發乘車證或車資
3. 無親友可投靠者接受疏導處理

臺南市玉井區災民收容救濟站 災民收容救濟作業程序

步驟一：災民登記

災民行動	作業流程
一、持身分證申請登記	一、受理災民申請，審查災民是否符合條件： (一)住屋受災無家可歸者 (二)有危險之處經緊急疏散避難者 (三)其他
二、持登記表辦理收容手續	二、填寫登記表 (一)應逐項填寫 (二)要求災民簽章或按指紋 (三)第一聯存根聯，第二聯交災民持用

步驟二：災民收容

災民行動	作業流程
一、持登記表申請收容	一、審查登記表並簽辦
二、領取災民識別證	二、處理申請核准案件 (一)依登記表編造災民名冊(一式三份) (二)換發災民識別證
三、送編管處報到	三、災民名冊分送編管、救濟、遣散組員
四、災民接受編管並遵守站方規定	四、輔導人員引導災民至編管處報到 (一)災民編管： 1. 男女災民分別安置 2. 兒童可隨親屬 3. 傷患災民集中安置 (二)分配床位、分發寢具 (三)介紹環境與管理幹部

步驟三：災民救濟

災民行動	作業流程
一、協助救濟物資之搬運	一、供應災民飲食 (一)陳報災民人數，請求發放救濟物資 (二)向開口契約廠商請購民生物資供應 (三)集中供應
二、擔任炊事	二、捐贈財物平均分配

步驟四：災民服務

災民行動	作業流程
一、與工作人員合作接受調查	一、災民調查： (一)調查受災狀況 (二)調查災民可投靠之親友關係住址 (三)調查災民有無謀生技能 (四)調查災民生理及心理健康情形
二、視需要請求服務	二、災民服務 (一)醫療服務 (二)生活輔導 (三)反映意見、宣慰文書、協助縫紉服務

步驟五：災民遣散

災民行動	作業流程
一、領遣散費	一、災民遣散： 1. 依調查資料編造遣散名冊 2. 撥發遣散經費與免費坐車證 3. 辦理遣散： (1)依規定登記發住宿、交通費 (2)繕造清冊、災民登記簽章具領 二、災民移轉： 1. 孤兒送孤兒院或寄養家庭 2. 老弱治送養老院、療養院 3. 有謀生能力者，以工代賑輔導就業 4. 無法處理者，護送總站處理
二、繳交領用物品	
三、無親友可投奔者，接受疏導處理	

業務組 負責災民登記、編管、遣派

總務組 負責物資調度、受理、發放

服務組 負責引導災民至盥洗區、寢室區、飲食區

慰問組 適時安撫收容災民情緒，並給予心理支持

宣導組 向災民說明收容所相關規定

三、災民收容短、中期安置規劃



玉井北極殿



玉井明泉寺



加利利宣教中心

住宿-支援協定

(一)玉井北極殿：道教

數量	房型	床位
20間	10人通舖	200



住宿-支援協定

(一)玉井北極殿：道教



通鋪床位

餐廳浴廁

住宿-支援協定

(二)加利利宣教中心：基督教



房型	數量	床位
2人房	5間	10
3人房	5間	15
4人房	5間	20
6人家庭房	1間	6
合計	16房	51床位

住宿-支援協定

(二)加利利宣教中心：基督教



2人房



3人房



4人房



餐廳廚房

住宿-支援協定

(三)明泉寺：佛教

數量	房型	床位
6間	9人通鋪	54



住宿-支援協定

(三)明泉寺：佛教



通鋪床位

餐廳廚房

玉井區災民收容短、中期安置場所規劃

支援單位	房間數	床位數	備註
加利利宣教中心	16	51	基督教
明泉寺	6	54	佛教
玉井北極殿	20	200	道教
合計	42	305	

防災儲糧宣導



多一分準備 少一份損失

做好防災準備，不僅是政府的責任，民眾亦應建立防災及自行儲備物資之觀念，一旦災害發生得以應急，並等候救援物資到達。下列民生或救急物資，提供民眾參考儲備：

一、水與食物的儲備量應以 3 天為原則

(易交通中斷區為十四天)

(一)儲水：飲用水及烹調食物、刷牙、洗浴、洗碗盤用水。

(二)儲糧：泡麵、乾糧（米、麵條、麵包、餅乾、奶粉）、

罐頭、乾果等，儲存食品要注意保存期限，並定期檢查更新。



二、照明用具：手電筒及電池、蠟燭及打火機。

三、小型急救箱：如急救小冊、剪刀、折疊小刀、鑷子、紗布捲、棉花棒、醫療用膠布、三角巾、ok絆、大塊自黏ok絆、雙氧水、抗生素軟膏、外傷用藥水、急冷袋（扭傷時可冷敷）、安全別針、面紙等，定期清點急救用品是否短少，並注意保存期限，避免過期變質。



四、個人用品：個人用品如盥洗用具（牙刷、香皂、毛巾、環保杯）一套、換洗（內）衣褲一套、拖鞋、運動鞋、雨衣、衛生紙、衛生棉、個人藥品、處方箋或其他醫療狀態記錄。

物資儲備多一點

生活保障多一層！

一旦災害發生，在救災物資未達前，即可先行應急。



臺南市玉井區公所 廣告

災害發生時可打：1991報平安專線留言



住屋淹水救助備證宣導



民眾自行備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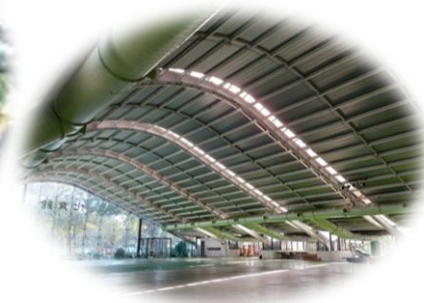
目的：淹水救助金申請佐證審查用

作法：相機或手機拍照淹水高度照片

重點：住屋內淹水水痕與量尺刻度清楚照片

可直接找區公所社會課申請，救助分類如下：

死亡救助	因災致死或致傷於 30 日內死亡者，每人 20 萬。
失蹤救助	因災致行蹤不明者，每人 20 萬元。
重傷救助	因災致重傷或須緊急救護住院治療(住院日起 15 日內醫療費用總額達重傷救助金額)10 萬元。
安遷救助	因災致住屋毀損達不堪居住程度者，戶內人口每人 2 萬元，以 5 口為限。
住戶淹水救助	因災致住屋淹水達 50 公分以上者，每戶 5 千元，但是如果經過核定是安遷救助，不給予核發住戶淹水救助。



報告完畢